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征集 2026 年度工伤预防项目的通知

各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为更好地保障职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促进用人单位做好工伤预防工作，切实减少工伤事故和职业病危害，特面向全市参保单位征集 2026 年度工伤预防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6 年度枣庄市工伤预防重点领域

工伤事故和职业病高发的矿山、冶金、建材、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机械制造等重点行业领域；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宣传培训。

二、申报主体及基本条件

（一）面向行业协会和大中型企业等社会组织开展的工伤预防项目。申报主体需是经相关部门批准成立、在枣庄市内合法登记（注册）、具备法人资格、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市场信誉，具备相应的实施工伤预防项目的专

业人员，有相应的硬件设施和技术手段，在枣庄市依法参加工伤保险的大中型企业、行业协会等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

（二）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卫生健康、应急管理、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总工会等行业主（监）管部门，围绕 2026 年我市工伤预防重点领域及本辖区工伤预防工作实际，组织申报工伤预防项目。

大中型企业规模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三、征集项目类型

（一）宣传类项目。面向工伤事故和职业病预防宣传，主要用于工伤保险政策、预防工伤事故和职业病知识等宣传。包括但不限于：

1. 报刊、电视、广播、新媒体等工伤预防社会媒体宣传项目；

2. 工伤预防宣传月等全市集中宣传活动项目；

3. 工伤预防知识电视（网络）大赛等宣传活动项目；

4. 工伤预防宣传图书、教材、资料、手册、挂图等宣传物品购置类项目；

5. 工伤预防微电影、好故事（好经验、好事迹、好案例）、短视频、宣传片、海报图文、公益广告、主题歌曲等

融媒体创作宣传类项目。

（二）培训类项目。面向工伤事故和职业病预防培训，主要用于参保职工及相关管理人员工伤事故预防知识、技能、案例和相关政策等培训。包括但不限于：

1. 重点行业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2. 社会及中小微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3. 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劳资、法务、安全管理人员等重点人员和工伤保险经办人员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四、征集程序

（一）申报时间

自即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6 日止。

（二）申报机构

项目征集按参保辖区申报受理。单位参保地在市直社保经办机构的，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单位参保地在区（市）社保经办机构的，报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报联系方式见附件）。鼓励以行业主管部门为实施主体或龙头企业、行业协会为实施主体的全供应链协同方式集中申报。

（三）申报材料

1. 《2026 年度枣庄市工伤预防项目申报表》《2026 年度枣庄市工伤预防项目信息汇总表》。
2. 项目的详细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参考附件），应包

括项目名称、申报（实施）单位、工作目标、费用计划、实施方式、完成时限、绩效目标、检查验收等内容；其中，绩效目标应当包含“培训对象满意度”、“工伤预防技能掌握情况或考核情况”、“工伤事故发生率”三项主要指标。项目实施周期应具体到起始和结束月，实施周期原则上一年，最长不得超过两年。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法人证书）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上述材料应提供电子版和纸质版。项目内容应内容充实、目标明确、形式新颖，以减少事故伤害和职业病危害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能有效引导企业和职工增强“安全至上、生命至上”的预防意识，为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保驾护航”。策划方案要专业、实用、具有可行性。

（四）项目确定

项目征集截止后，各区（市）汇总辖区内项目征集情况，结合区域实际和工作需要，研究制定本辖区工伤预防项目计划，于11月18日前上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对市直征集的项目和区（市）提交的计划进行全方位审核评估，会同财政、应急管理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统筹确定全市、市本级和各区（市）项目。优先扶持部级、省级、市级确定的工伤预防重点项目及区（市）特色、创新、亮点项目。

- 附件：1. 《2026 年度枣庄市工伤预防项目申报表》
2. 《2026 年度枣庄市工伤预防项目信息汇总表》
3. 工伤预防项目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参考）
4. 融媒体宣传作品制作及提交技术标准（参考）
5. 2026 年度枣庄市工伤预防项目征集联系方式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11 月 6 日

